

证券代码：600819

证券简称：耀皮玻璃

公告编号：2026-051

900918

耀皮 B 股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2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股票41,841,004股，发行价格为7.1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8.68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833,052.7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166,945.9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5）第17159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于2025年12月30日到账。

截止2026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20,144.08万元，尚未使用9,459.56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8.68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833,052.78
二、募集资金净额	295,166,945.9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1,440,859.4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61.75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69,809.26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94,595,633.9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修订通过,根据该办法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

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统一简称“专户”）用于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02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宁支行、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大连耀皮玻璃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宁支行	36800180806388019	864, 055. 36	使用中
大连耀皮玻璃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121949505110111	32, 227, 476. 95	使用中
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100000010120100859172	61, 504, 101. 64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 201,440,859.46 元，尚未投入 94,595,633.95 元。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并置换预先投入大连耀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6)第 2208 号），截止 2026 年 3 月 26 日，大连耀皮已根据项目建设情况以自筹资金 15,434.16 万元预先投入大连耀皮募投项目，该部分金额已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等额置换。

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3.31 万元（不含增值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73.31 万元（不含增值税），该部分金额已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等额置换。

综上，截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预先投入大连耀皮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15,607.47 万元，本次已以募集资金 15,607.47 万元进行置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2）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并置换预先投入天津耀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天津耀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6)第 11606 号），截至 2026 年 6 月 11 日，天津耀皮已根据项目建设情况以自筹资金 3,333.85 万元预先投入天津耀皮募投项目，该部分金额已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等额置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 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 期	董事会审议 通过日期
大连耀皮熔窑节能 升级及浮法玻璃生 产线自动化改造项 目	18,830.99	15,434.16	15,434.16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天津耀皮产线节能 升级及镀膜工艺改 造项目	9,490.00	3,333.85	3,333.85	2026 年 6 月 29 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注：截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73.31 万元（不含增值税），根据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并置换预先投入大连耀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该部分金额已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等额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正常实施，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也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使用期限自本次董

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进行 现金管理 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 日期	计划截 止日期	董事会 审议通 过日期
28000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合格金融机构发布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026 年 1 月 26 日	2027 年 1 月 25 日	2026 年 1 月 26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 891	结构性存款	28,000	2026/2/2	2026/3/24	2026/3/24	0	1.70%	65.12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537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6/4/14	2026/5/20	2026/5/20	0	1.57%	13.95
----------------	--------------	------------------------------	-------	-------	-----------	-----------	-----------	---	-------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44.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44.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illegible]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上述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3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8.68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4,833,052.7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5,166,945.90 元。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截止报告期末，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20,144.0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为 180.37 万元，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9,963.71 万元。

注 2：大连耀皮熔窑节能升级及浮法玻璃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于 2026 年 1 月份试生产结束，正式投产。2026 年 1-6 月大连耀皮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681.30 万元，根据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方式，大连耀皮募投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9,482.62 万元，暂未实现预计效益。主要系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仅将大连耀皮募投项目投产后的产品收入确认为募投项目效益。前期冷修备货产品同步销售中，导致募投项目投产后生产的产品收入暂未完全体现在对外销售效益中。随着前期冷修备货产品的逐渐销售，募投项目的效益将逐渐释放。